证券代码:002152　证券简称:广电运通　公告编号:临2020-067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获得广州市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运通”或“公司”)近日收到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同意无线电集团广电运通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穗国资批【2020】94号),同意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12,539,848股(含本数)股票,引入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国寿城市发展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开发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4家战略投资者,募集不超过20亿元(含本数)资金。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9月9日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0-099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2301号)。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将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在规定期限内及时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8日

证券代码:603737　证券简称:三棵树　公告编号:2020-079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077号)(以下简称“批复”),具体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8,188,331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公司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3089　证券简称:正裕工业　公告编号:2020-071
债券代码:113561　债券简称:正裕转债
转股代码:191561　转股简称:正裕转股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0年9月8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公司与会职工代表民主选举,一致同意选举　叶伟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

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与第四届监事会一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并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

特此公告。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9月9日

附件: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叶伟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2月出生。1998年8月开始任职公司,曾任公司采购部经理,现任公司营销中心国内物流部经理。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0-043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0年度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 “2020年度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互联网平台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参与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20年9月11日(星期五)15:00至16:55。届时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将通过网络在线问答互动的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9日

证券代码:002452　证券简称:长高集团　公告编号:2020-46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关于参加湖南辖区上市公司2020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使广大投资者能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和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湖南辖区上市公司2020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 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参与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20年9月11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

届时公司相关人员将通过网络文字交流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特此公告。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9月9日

证券代码:300800　证券简称:力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9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0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使广大投资者能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0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陆 “全景·路演天下” 网站(http://rs.p5w.net/)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20年9月11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

届时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证券事务代表等相关人员将通过网络文字交流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8日

证券代码:603989　证券简称:艾华集团　公告编号:2020-068
转债代码:113504　转债简称:艾华转债
转股代码:191504　转股简称:艾华转股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0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强化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使广大投资者能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湖南辖区上市公司2020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陆 “全景·路演天下” 网站(http://rs.p5w.net/),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20年9月11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

届时,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将通过网络文字交流形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与沟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8日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0-111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变动比例超过1%的公告

股东刘进、陈伟、吴志雄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于2020年5月2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公告》(公告编号:2020-054),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到的398.5万股限制性股票已完成授予登记,并于2020年5月28日上市。公司总股份数由384,960,564增加为388,945,56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进先生、陈伟先生、吴志雄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71,650,50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由44.59%被动稀释至44.13%。

公司于2020年8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10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进先生、陈伟先生、吴志雄先生计划自该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166.82万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其中:自该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可进行大宗交易;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可进行集中竞价交易(根据法律法规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进先生、陈伟先生、吴志雄先生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超过1%的通知,2020年9月4日-2020年9月7日,股东刘进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98.54万股;股东陈伟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56.60万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刘进、陈伟、吴志雄		
住所/通讯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三街新希望国际大厦A座15层		
权益变动时间	2020年5月28日-2020年9月7日		
股票简称	帝欧家居	股票代码	002798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0	被动稀释0.46%
A股	355.14	0.91%
合 计	355.14	1.37%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被动稀释)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请注明)不涉及资金来源 √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刘进	合计持有股份	5836.1707	15.16	5737.6307	14.7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59.0427	3.79	1360.5027	3.5
	有限售条件股份	4377.1280	11.37	4377.1280	11.25
陈伟	合计持有股份	5664.4397	14.71	5407.8397	13.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16.1099	3.68	1159.5099	2.98
	有限售条件股份	4248.3298	11.04	4248.3298	10.92
吴志雄	合计持有股份	5664.4397	14.71	5664.4397	14.5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16.1099	3.68	1416.1099	3.64
	有限售条件股份	4248.3298	11.04	4248.3298	10.92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公司于2020年8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10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进先生、陈伟先生、吴志雄先生计划自该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166.82万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其中: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可进行大宗交易;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可进行集中竞价交易(根据法律法规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承诺、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情况,亦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信息披露义务人:刘进、陈伟、吴志雄
2020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0771　证券简称:广誉远　编号:临2020-040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9月4日以传真加电话、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于2020年9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会议认真审议,全票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秘书邱旻先生因个人原因于2020年8月向董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申请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鉴于此,经董事长张斌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聘任唐云女士(简介附后)为公司新任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特此公告。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八日

唐云女士简介:

唐云,女,出生于1972年1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国际注册内审师,会计师、审计师、经济师。曾担任安徽东盛友邦制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管理部部长、职工代表监事。

唐云女士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现未持有公司股票。

证券代码:600771　证券简称:广誉远　公告编号:2020-041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控股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止2020年9月7日,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盛集团”)合计持有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82,129,1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69%,其中直接持有公司股份65,470,426股,通过“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华能信托·悦晟3号单一资金信托”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6,658,694股。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公司于2020年8月1日披露了《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被动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33号),近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东盛集团通知,因东盛集团与与中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办理的相关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触发协议约定的违约条款,截至2020年9月7日,质权人申万宏源已累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东盛集团所持公司股份2,474,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0%。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	5%以上第一大股东	67,944,826	13.81%	协议转让取得:30,747,671股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37,197,155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	67,944,826	13.81%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华能信托·悦晟3号单一资金信托”系东盛集团间接持有的股份
	合计	84,603,520	17.20%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	2,474,400	0.50%	2020/8/27-2020/9/7	集中竞价交易	15.01-17.91	39,718,455.56	65,470,426	13.31%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实质影响。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在减持期间内,申万宏源将根据双方协商情况、市场情况等因素选择是否继续实施减持计划,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督促东盛集团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将持续关注东盛集团的股份变动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8日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北人机器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江苏北人机器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北人”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负责江苏北人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2020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江苏北人签订《保荐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3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走访、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现场检查等方式,了解江苏北人业务情况,对江苏北人开展了持续督导工作
4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020年半年度,江苏北人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需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况
5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	2020年半年度,江苏北人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在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江苏北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作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江苏北人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治理制度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对江苏北人的内控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江苏北人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营
9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督促江苏北人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江苏北人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020年半年度,江苏北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事项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0年半年度,江苏北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0年半年度,经保荐机构核查,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督促上市公司作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四)公司不配合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2020年半年度,江苏北人未发生前述情况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工作质量	保荐机构已制定了现场检查的相关工作计划,并明确了现场检查工作要求
16	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人应当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十五日内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期限内,对上市公司进行专项现场核查:(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二)违规为他人提供担保;(三)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四)违规进行证券投资、套期保值业务等;(五)关联交易显失公允或未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六)业绩出现亏损或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50%以上;(七)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情形	2020年半年度江苏北人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50%以上,保荐机构于2020年9月4日对江苏北人进行专项现场检查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三、重大风险事项

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主要如下:

(一) 核心竞争风险

1、知识产权被侵害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自主研发并掌握了一系列核心技术。同时,公司申请了多项专利和软件著作权。截止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拥有发明专利17项,实用新型专利31项,软件著作权18项,除公司已经申请的专利或者软件著作权之外,公司还有多项非专有技术,公司拥有的知识产权及非专有技术构成公司技术竞争力的重要部分,该等知识产权及非专有技术对公司业务经营发挥作用,如果其受到侵害,将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2、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经过数年的人才培养和团队建设,公司拥有一支超过300人的专业技术队伍,涵盖机械设计、机械安装调试、仿真模拟、电气设计、电气安装、机器人应用开发等系统集成各个环节,多年的项目历练使得公司技术团队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同时,公司拥有一支专业化的技术研发团队,在方案研发、智能化焊接机器人开发、先进焊接工艺应用、机器人视觉应用、制造执行系统(MES)开发、产品标准化等研究领域技术储备丰富。

随着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及智能装备行业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和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行业内企业对优秀技术人才的需求也日益强烈。如果公司的技术人员出现大量流失,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

3、科技创新能力可持续性的风险

工业机器人本体是机器人产业发展的基础,下游机器人系统集成是工业机器人工程化和大规模应用的关键。公司主营业务为提供工业机器人自动化、智能化的系统集成整体解决方案,处于工业机器人整个产业链的下游环节。公司主要提供柔性自动化、智能化的工作站和生产线的研发、设计、生产、装配及销售,不从事工业机器人本体或其核心零部件的制造,所需工业机器人本体均为外购。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智能装备行业的细分领域,现阶段智能装备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期,及时研发并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是智能装备企业保持持续竞争力的关键。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投入,并建立了完善的研发制度,但如果公司的技术开发和产品升级不能及时跟上市场需求的变化,或者公司对相关产品的市场发展趋势、研发方向判断失误,将对公司市场竞争地位产生不利影响,并进一步影响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4、新产品研发失败风险

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焊接用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非焊接用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以及工装夹具等。公司未来将不断对现有产品进行升级并积极布局其他领域产品,拓展公司的主营业务。公司持续开展新产品的研发工作,并投入了一定的资金、人员和技术。由于对行业发展趋势的判断可能存在偏差,以及新产品的研发、生产和市场推广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可能面临新产品研发失败或销售不及预期的风险,从而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5、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国家对智能装备制造业的政策扶持、相关产业技术逐渐成熟等因素,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商数量也随之快速增长。但目前国内系统集成商规模普遍偏小,其中绝大多数企业的系统集成业务营业收入不超过3,000万元, 营收规模超过1亿元的企业约100家左右,且分散于汽车、3C等多个应用领域。从目前行业数据、市场空间预测以及主要竞争对手的经营规模综合分析来看,公司所处汽车零部件焊接细分领域的集中度较低,竞争企业较多。虽然公司在行业内有一定的地位和核心竞争力,如果公司不能持续保持技术优势、研发优势、提高产品竞争力,则可能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进而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 经营风险

1、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为10,672.87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约为58.74%,较上年同期78.35%有较大程度下降,但是客户集中度仍然较高。公司客户主要为汽车零部件厂商,汽车零部件厂商使用公司提供的生产设备生产出汽车零部件后,销售给整车厂商。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经验积累,进入了上汽集团、中国一汽、东风公司、中国长安、吉利控股等国内销量排名靠前的整车集团体系,以及外资的Tesla、宝马体系。尽管公司已经进入了众多知名汽车集团体系,客户集中度较2019年同期相比有所下降,但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出现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销售市场集中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收入存在一定的区域特征,主要集中于长三角地区,其中尤以上海、江苏和浙江为收入重点地区。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汽车零部件行业区域性特征较为明显,在下游整车制造企业聚集、经济活跃、配套发达的区域容易形成产业集群。目前我国已经形成了长三角、珠三角、东北三省、西南地区等汽车零部件产业集群。公司自2011年于苏州成立以来立足于长三角,主要客户分布在上海、江苏和浙江。随着公司产能规模和企业规模逐步扩大,公司加大了其他地区与海外的市场布局,但在未形成稳定收入前,长三角地区市场潜力的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业务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三) 行业风险

汽车行业景气度下降风险

汽车和电子行业是工业机器人的两大传统应用行业,两个行业的销量占比超过全球工业机器人总销量的一半以上,公司主要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行业。2019年,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的2019年全国汽车产销量数据显示, 我国汽车产销分别为2,572.1万辆和2,576.9万辆,同比分别下降7.5%和8.2%,根据《车企产销快报》公开数据显示,2020年上半年,大部分企业的汽车销量为全年汽车目标销量的30%-40%左右,不及预期。受汽车销量下滑的影响,公司的订单也会出现一定程度的波动,若汽车销量持续大幅下降,将会间接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 宏观环境风险

1、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影响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制造业内的专用设备制造范围,行业供需状况与下游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增速紧密相关。受到国家宏观经济发展变化和产业政策的影响,公司下游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需求可能有一定的波动性。当固定资产投资产生波动性时,对本公司的主要产品的需求造成影响,进而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2、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引起的不确定性风险

2020年初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目前国内的疫情已经得到基本控制,但全球疫情扩散形势日趋严峻,输入性病例的防控压力依然很大,本次疫情最终对全球经济的影响程度尚无法准确预期,如果境外的疫情在短期内无法得到控制,将会对宏观经济造成进一步冲击。目前公司已经复工复产,但若是疫情一直持续,公司的项目在客户现场安装、调试和验收等各项工作可能受到延迟、暂停,另外,新冠疫情持续发酵,可能会导致公司部分客户无法按计划签署合同或下达订单,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公司的供应商也会受到疫情影响,具体影响程度取决于疫情防控的进展情况、持续时间以及各国防控政策的实施情况等。

(五) 其他重大风险

1、存货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末, 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33,847.45万元, 占报告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为32.16%,与2019年年末32.62%有所下降,但比例依然很高。公司的产品具有非标定制化的特点,虽然产品均根据订单组织生产,且大部分已取得了合同预付款,但仍存在因客户项目计划变更导致合同变更或合同终止的风险,从而造成存货发生损失,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2、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18,953.74万元,较上年上升2.29%,占报告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为18.01%。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汽车零部件生产商,若汽车行业的需求持续下降,汽车零部件厂商的资金压力加大,将可能导致公司应收账款逾期比例增加,安全性降低,回款存在一定风险,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带来一定的风险。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0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0年半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所示: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同比变化
营业收入	171,448,772.87	226,483,510.58	-24.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222,282.44	29,303,110.39	-6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12,656.27	26,841,943.59	-75.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88,104.71	-43,899,751.60	不适用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6月30日	同比变化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27,249,081.24	832,454,398.80	-0.63%
总资产	1,199,483,653.75	1,244,234,457.54	-3.60%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同比变化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33	-69.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33	-69.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31	-80.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4	8.11	减少6.77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9	7.43	减少6.64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75	4.06	增加1.69个百分点

上述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如下:

1、2020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1,448,772.87元,同比下降24.3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222,282.44元,同比下降61.70%,主要原因为:2020年上半年新冠疫情使得项目终验收进度推后,确认收入项目减少,同时受疫情和汽车行业整体下滑的影响,上半年新接订单项目减少及部分项目订单延期,导致上半年在执行项目减少,运营成本上升。综合来看,最终导致公司确认收入项目减少,项目成本增加。

2、2020年上半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7,988,104.71元,相较于上年同期的-43,899,751.60元,出现较大程度的好转。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了回款的催收力度,同时受2020年上半年疫情影响,部分订单工期进度延迟,导致采购付款相比上年同期有所减少。

综上,公司2020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变动具备合理性。

六、核心竞